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0年3月3日接到股东北京华清创业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华清创业”)的《关于解除质押的告知函》,获悉华清创业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北京华清创业科技有限公司	否	6,500,000股	6.65%	0.52%	2017-01-04	2020-03-02	北京新华富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 (解除质押适用)		未质押股份情况 (解除质押适用)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
北京 华清 创业 科技 有限 公司	97,738,966	7.80%	91,238,964	93.35%	7.28%	0	0	0	0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	---	---	---	---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关于解除质押的告知函》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《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》（部分解除质押登记）

特此公告。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4日